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计提2022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等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资产名称	本期计提金额（元）	占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应收账款	1,936,454,867.59	52.92%
其他应收款	102,716,253.94	2.81%
存货	176,769,678.77	4.83%
商誉	123,654,214.07	3.38%
固定资产	3,913,311.59	0.11%
无形资产	10,092,895.97	0.28%
合计	2,353,601,221.93	64.3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2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353,601,221.93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63,449,194.64元，相应减少2022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163,449,194.64元（包含2022年前三季度已计提的减值准备80,800,246.06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应收账款，对于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公司逐笔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对于未纳入单项计提损失模型范围的应收账款，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按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调整后进行减值测试。

本报告期公司对应收款项拟计提坏账准备 193,645.49万元。

（二）其他应收款，对于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公司逐笔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按账龄进行减值测试。

本报告期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拟计提坏账准备 10,271.63万元。

（三）存货减值准备，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拟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17,676.97万元。

（四）商誉减值准备，公司分别以浙江越王珠宝有限公司、深圳市捷夫珠宝有限公司整体作为单个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与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孰高确认。

年末包含的四家子公司进行减值测试的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年末本集团基于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结果对子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浙江越王珠宝有限公司、深圳市捷夫珠宝有限公司资产组账面金额低于评估报告商誉的资产组价值。

本年度，本集团商誉减值测试主要假设如下：

资产组名称	评估报告号	折现率（%）
-------	-------	--------

资产组名称	评估报告号	折现率 (%)
浙江越王珠宝有限公司	京信评报字(2023)第 235 号	11.28
深圳市捷夫珠宝有限公司	京信评报字(2023)第 233 号	11.52

2022 年公司拟对该商誉计提 12,365.42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

(五)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公司拟对该固定资产计提 391.33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六)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公司拟对该无形资产计提 1,009.29 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四、 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2年度预计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

五、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六、 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既定的资产减值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企业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30日